

建築靜力學基礎

COMMON STATICS

舒 言著 · 香港萬里書店出版

建築靜力學基礎

舒言著

香港萬里書店出版

建築靜力學基礎

舒 言 著

出版者：香港萬里書店

香港北角英皇道486號三樓

(P. O. BOX 15686, HONG KONG)

電話：5-632411 & 5-632412

承印者：勁華文化服務社

九龍觀塘偉業街——六號二樓

定 價：港 帛 十 元

版權所有 * 不准翻印

(一九七四年四月版)

前 言

記得在學校讀書時，對力學一課最沒興趣。不獨其中的名詞難懂，就是它的內容也是非常抽象。老師講來講去，還是像上數學堂一樣。臨到應用時，也不外套公式，查查手冊，此外就甚麼都不用管了。

後來有一次跟木匠工友去旅行，見到一座相當簡單的中國式木架涼亭，工友們不約而同地就涼亭的結構方法討論起來。當時我以為這麼簡單，隨便三言兩語便可以說個明白。不料我越說越使人胡塗，終於工友們都陸續散去，餘下自己獨個兒在發呆。

這個情景，就夠發人深省了。以一個滿腦子都是書本上的抽象理論，怎能跟實踐經驗豐富的工友們有共同語言呢？讀死書就是有這個弊病——空口講白話。

本來書本上的理論，也是積累了前人不斷實踐所得的經驗，掌握了事物的自然規律，用推理方法，找出它的本質，提出結論而已。自從理論和實踐分家之後，理論就越搞越專門化，幾乎變得神祕起來，反為不受實踐者歡迎，對一般人來說，更不願一聽了。

無可否認，拿紙筆的和拿工具的，兩者對事物的認識都會陷於片面性。假如有誰能夠把這些抽象理論重新換回我們一般語言，讓理論與實踐再嫁接過來，該是何等好事！

這個主觀願望既已冒頭了，現在惟有自己動手來嘗試。但是非常遺憾，憑着一點膚淺認識，雖經大力搜集資料和消化，拼不出一些像樣的東西來。這裡只能涉及最簡單的理論，避開較高級的數學推算，着重圖解方法；在不得已時亦只好附上一些簡單公式。一切問題，都從我們身邊事例說起，但願對普及和實用方面能有些微貢獻，則是最大滿足了。至於內容錯漏之處，更願望讀者嚴加批評，感甚幸甚。

舒言 1974年3月

目 次

前言 ■	1
1. 從力談起 ■	1
力的分類 ■	1
內應力 ■	3
分力、合力和反力 ■	6
重心和力矩 ■	8
力的圖示方法 ■	12
2. 支承反力 ■	15
索多邊形圖解法 ■	24
荷重 ■	29
解決均佈荷重的辦法 ■	30
連桿的支承反力 ■	32
3. 彎曲和彎曲力矩 ■	37
集中荷重下的彎矩 ■	41
均佈荷重下的彎矩 ■	48
混合荷重下的彎矩 ■	52

彎矩的正負	■ 52
抗彎曲力矩	■ 60
橫樑的剪力	■ 63
4. 堅柱	■ 67
軸心荷重和偏心荷重	■ 68
5. 擋土牆和壩的建造原理	■ 77
笨重的物體並不笨	■ 77
重心和物體穩定的關係	■ 79
調動笨重的物體來給我們服務	■ 84
一個金魚缸就是一個水庫	■ 87
6. 怎樣可以把一個物體縛穩呢？	■ 99
小艇的三個自由度	■ 99
怎樣才縛得穩	■ 101
「空間體系」	■ 106
7. 桁架	■ 107
三角形有什麼了不起？	■ 107
三角形在力學裏的問題	■ 109
桁架結構的好處	■ 116
先此聲明	■ 120
解析桁架的方法	■ 121
桁架中的零桿	■ 138
桁架的力多邊形合拼圖解法	■ 144
橋樑桁架	■ 152
8. 拱	■ 167
計算拱應力的圖解法	■ 172
不對稱拱解析法	■ 184
門窗拱	■ 18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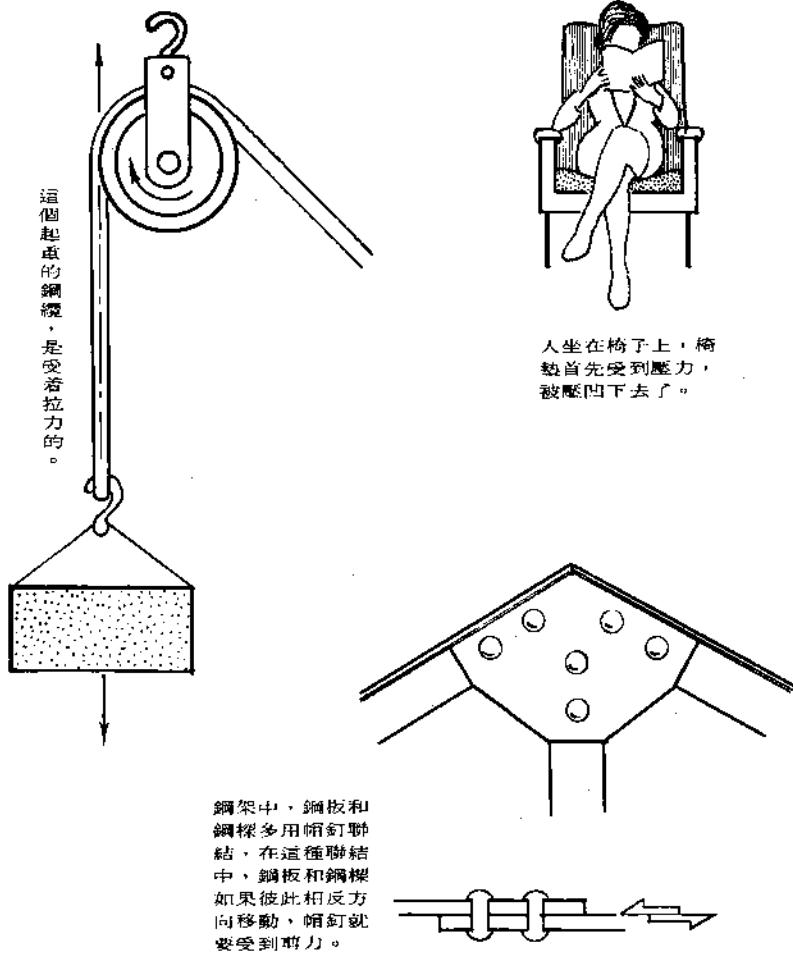
1. 從力談起

說起「力」這一個字，似乎誰都能懂。但是爲了以後方便說明各種問題，這裏還得說一說。

通俗地說，靜力學中所說的「力」(Force)，大概多是由物體的重量而產生（不能說完全是）。所以力的大小，以磅或公斤來計算，就非常方便。力除了有大小之外，也有一個趨向，例如山坡上有一塊大石，大雨後它可能跌下來，這塊大石的重力就是有傾斜向下的趨勢。我們就說這是一個「力向」。一個力也必然有一個「着力點」，就以這塊大石來說，假如它真的從山上滾下來，撞向一座大廈去，那麼，被撞着的地方，就是着力點。

力的分類

一般上可以分「壓力」、「拉力」和「剪力」三



類。

壓力(Compression)最簡單的解釋，正如一個100磅重的人，坐在一張椅子上，這椅子就是受到100磅壓力。我們也見過小輪泊岸時，船員用一枝竹桿頂住碼頭，以免船身碰壞。這時竹桿也是受到壓力的。同樣道理，房屋的堅柱，要支承上蓋的重量，地基要承擔整個建築物由上向下的重量，這些都是要受壓力的。

拉力(Tension)，最明顯的例子就是拔河遊戲。當雙方運動員用力向左右兩方拉開時，那條本來柔軟的大麻繩，却像一枝鋼筋似的挺直。

剪力(Shear)就是剪刀一樣，由兩片刀口貼着進行。在建築工程中的實例，可以從鋼架結構上看到許多用帽釘把鋼板和角鐵接駁起來。如果鋼板和角鐵在接駁處的位置發生移動，則帽釘便要受到剪力了。

根據日常生活的經驗就已經知道，物體在受到壓力時，一定會縮短；在受拉力時要伸長；受剪力的會破開。因此，也可以倒轉來說，凡是物體受力時變短了，就可以斷定它所受的必是壓力；變長了是受拉力；斷開的是受剪力。再將我們日常見到各種事物的表面現象，去蕪求菁地總結成爲一個定義：

凡是兩個力在同一直線上相向進行的是壓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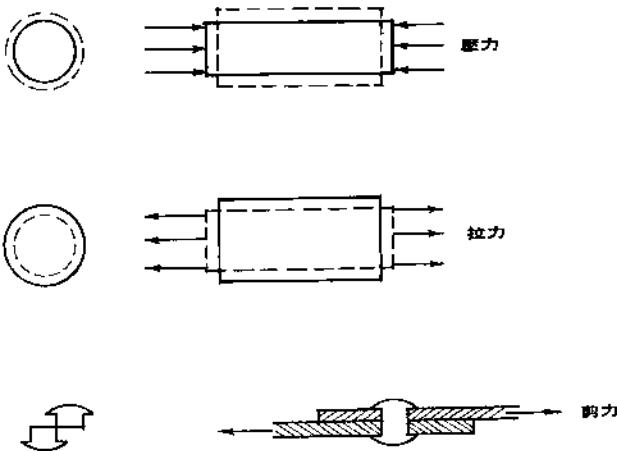
凡是兩個力在同一直線上相背進行的是拉力。

凡是兩個力在同一直線上靠貼進行的是剪力。

內 應 力

人們口頭上常常也會說：那裏有壓迫，那裏就有反抗。這個真理在力學方面也適合。

物體受到外力侵犯時，它本身內部必會產生一個抵抗力，如果外力停止了，內力也跟着不起反應。所



一根桿兩端受到壓力時，會縮短及變肥。兩端受到拉力時就伸長及變瘦。用來按壓鋼板的鉗釘受到剪力時，會把鉗釘剪為兩段。

圖2

以我們叫物體的內力為「內應力」(Stress)。內應力是根據外力的性質來決定。比如受到的外力是壓力時，物體就產生「抗壓應力」的內力來抵抗；其他如拉力和剪力等也是一樣。

這裏所謂物體可以說為建築材料。建築材料種類很多，質地各又不同，所以內應力就各有強弱。有些材料的抗壓應力很強，而抗拉應力却很弱。有些抗拉應力很大，却又不能用來抵抗壓力。

內應力的強度是有一定的。比如拔河遊戲吧，我們也有過把繩索拉斷的經驗。當參加的人愈來愈多，這等於外力不斷加大，逐漸超過了繩索的抗拉應力，而終於被拉斷。除非換上一條直徑更大的繩索，才可以供這麼多人參加。亦即是說要增多材料，才能抵抗得着這麼大的外來拉力。

從經驗上知道，鋼鐵的內應力比木材強得多；花崗石也比磚硬。這些從經驗得來的認識是對的，不過太籠統，不能拿來實用。有人作過試驗，發覺花崗石的抗壓強度比磚大30倍。但是如果以為用30塊磚疊起來就可以代替花崗石，那就大錯特錯了。因為磚的質地，不能多用幾十塊就會變得像花崗石一樣結實的。

內應力的強度，是以每一平方吋的面積能抵抗多少磅外力來計算。例如把一塊紅磚，放在壓力試驗機上來施加壓力。當壓力逐漸增大到恰好超過2,025磅時，磚塊便開始破爛了。於是這個2,025磅的壓力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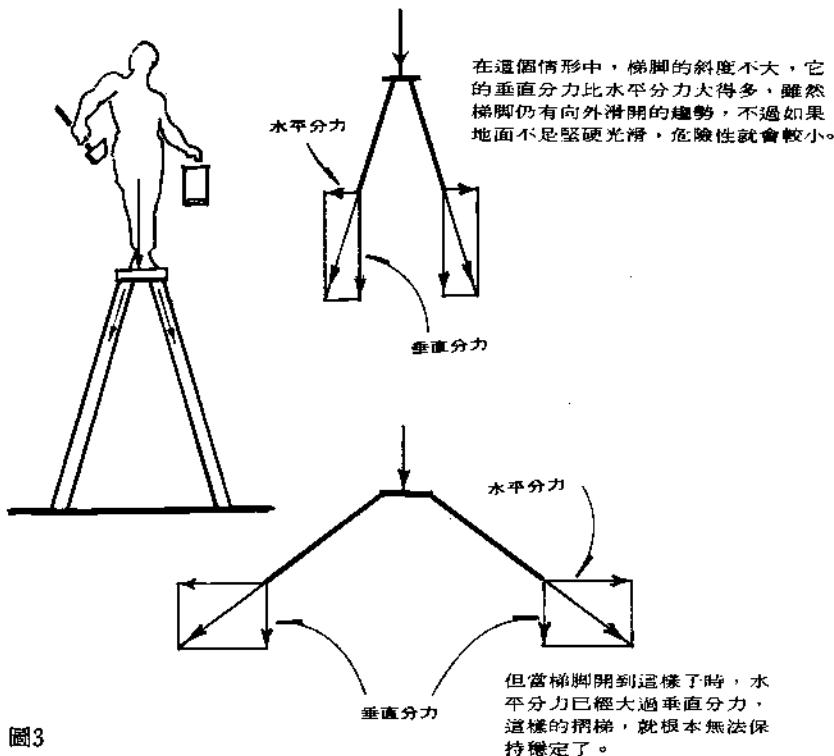


圖3

就是這塊紅磚的「極限強度」(Ultimate strength)。這紅磚面積是9吋乘 $4\frac{1}{2}$ 吋，等於40.5平方吋。每一平方吋的極限強度為 $2025 \div 40.5 = 500$ 磅。在實際應用中，當然不可能把建築材料，用到極限強度的，一般只許用到它的極限三兩成而已。

分力、合力和反力

一個力往往可以分為兩個或幾個「分力」(Component)，而幾個力亦可合成為一個「合力」(Resultant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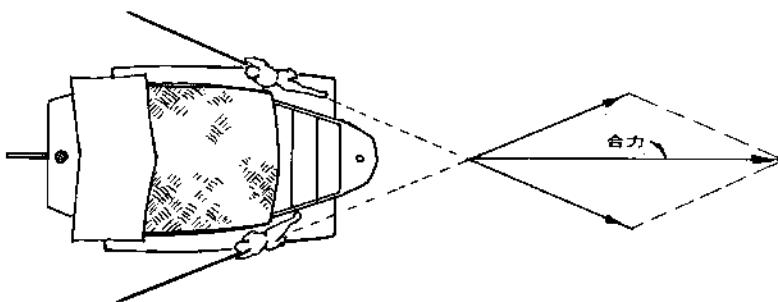
建築工人常用的人字梯，大家都會知道，如果不把梯腳扣好便爬上去工作，是很危險的。什麼理由會使到兩梯腳滑開呢？這就是「分力」在作怪。因為站在梯頂上工人的體重，就是一個壓力，這個壓力會平均分為兩個分力，沿着梯腳方向，傳到地面。這時每個分力又再分為兩個分力，一個垂直向下，另一個沿着地平面向外。兩隻梯腳之所以會向外滑開，完全是由這兩個沿地平面向外的分力引起的。梯腳開得越闊，那兩個水平分力就越大，這把梯也就越容易滑下來了。

有時工人也會沒把梯腳扣好就登上梯去，也不會跌下來，這是由於地面凹凸不平，有着很大摩擦力，足以把兩個不很大的水平分力抵銷罷了。不過這畢竟是一種冒險舉動，還是把梯腳扣好為上。

人們在日常生活中，最容易懂得應用合力。如果有一塊大石頭，一個人移動不了，很自然會動員多幾個人來，合力把大石搬走的。其他如推車、撐船等等，雖然幾個力的「着力點」和「力向」都不相同，但所組成的「合力」，只有一個，所以就能把車或船向前推進。

反力(Reaction)雖然有點像內應力一樣，要先有外力之後才出現反力。不過它不是指建築材料。比如撐船的竹篙，用100磅力頂着岸邊或河底，則岸邊就有100磅力反應回來，才使船推進。又如橋板擋在溪邊兩岸，兩岸就定有同等的反力把橋板支承着。如果把竹篙或橋板拿起，就根本再沒有什麼反力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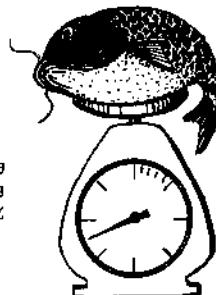
圖4



撐船的力，是沿着竹篙方向進行，於是通過這兩個方向的交點，組成一個合力。

圖5

只要這條魚的
重心落在盤內
，就能稱出它
的全部重量。



重心和力矩

凡是物體，不論大小，都必定有重量，泰山的重量大得很，這是誰都知道了，至於風吹得起的鴻毛，依然有很輕微重量的。

圖 5 的魚頭和魚尾都沒放進磅盆之內，但是這條魚的重量，並不會因此而減輕。不過為什麼沒有放進盆裏那些部份，仍然能夠磅出它的重量來呢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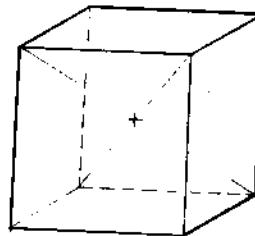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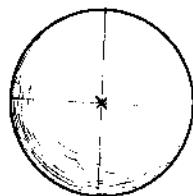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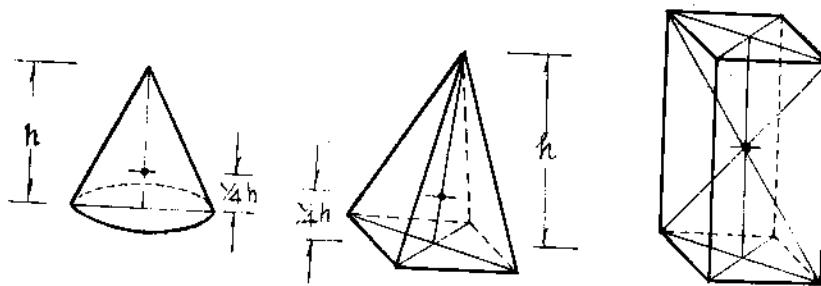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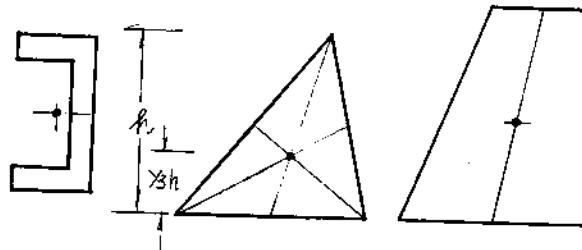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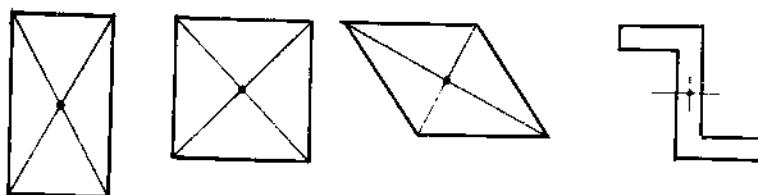
原來凡是有重量的物體，必定有一個「重心」(Center of gravity)，只要這個重心是落到磅盆內，就可以得到整體重量了。所以在力學上就可以說：凡是由物體的重量所產生的重力，都算是由它的重心而來的。

重心的位置，是根據物體的形狀來決定。什麼樣子的物體，它的重心便固定在什麼位置，無論把這物體怎樣移動，翻倒或者倒轉，它的重心位置，也永遠不改變。圖 6 便是各種形狀的物體的重心位置。

以前曾聽過一些人在談論「力」的時候，往往提出了一個所謂「四兩搏千斤」的名詞來，但是又沒有人能夠把這個名詞的具體內容說得清楚。如果照字面意思，是以小力戰勝大力的話，那麼都很接近「力矩」(Moment)的原理。

應用力矩原理最明顯的例子，要算一把秤了。一個較輕的秤鉈，可以把較重的東西抬高。因為秤鉈在秤桿上可以移動，如果東西很重，只要把秤鉈移得遠些便行。秤鉈是一個重力，秤鉈跟秤繩的距離是力臂，秤鉤跟秤繩的距離也是力臂，不過這兩個力臂的長度相差很大，所以在秤鉈方面，能夠產生較大的力矩。

0159769



各種形狀的體物，它的
重心必然固定在一個位
置，不論如何顛倒，都
不會改變的。

圖6

力矩—重力×力臂
左邊的重力雖大，但力臂太小，在邊的重力小，但力臂大，
所以能把左邊較大的重力挑起。

假設左邊的大女童重80磅，站在離支點

1呎，右邊小孩重30磅，離支點的力臂
4呎6吋（或叫兩半），那麼：

$$\begin{aligned} 80^{\circ} \times 1' &= 80\text{磅}\cdot\text{呎} \\ 30^{\circ} \times 4.5' &= 135\text{磅}\cdot\text{呎} \end{aligned}$$

